

# 中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##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

为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推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在市场监管领域广泛运用，实现对企业的精准监管。按照中宁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中宁双随机办发〔2024〕1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实施方案。

### 一、主要目的

在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在做好内部双随机监管的基础上，年内要牵头开展好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。通过明确抽查事项及内容，细化抽查方式及程序，建立抽查工作机制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强化市场主体的自觉、自律和社会监督，实现依法监管、公平高效、阳光行政、执法有力，创造健康有序的行业发展环境。

### 二、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计划及内容

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和抽查事项清单，统筹制定本部门年度联合抽查计划，全年计划开展部门联合随机抽查项目 3 个。

**（一）2024 年度县级应急成品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。（2024 年 4-6 月）**

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检查内容：企业代储的应急成品粮数量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数量；质量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；储存场所卫生情况。

中宁县财政局检查内容：储备粮数量是否落实，储备粮管理费用是否及时拨付。

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

## **（二）2024年度夏秋季粮食收购市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。（2024年7-10月）**

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检查内容：粮食收购企业是否备案、粮食收购企业是否在收购场所公示粮食的品种、质量标准和收购价格，是否拖欠售粮款，是否代扣、代缴任何税费，粮食收购台账是否记载规范完整，安全生产检查。

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内容：计量器具检定情况，粮食储存条件检查，三防设施是否齐全。

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

配合单位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**（三）2024年政策性粮食出库监管。（2024年6月-10月）**

发展和改革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检查内容：企业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政策性粮食销售有关规定，是否符合国家粮食质量标准，销售手续是否齐全，销售粮食台账记载是否规范完整。

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内容：计量器具检定情况，粮食储存条件检查，三防设施是否齐全。

牵头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

配合单位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# 三、部门内部随机抽查计划及内容

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和抽查事项清单，统筹制定本部门年度内部抽查计划，全年计划开展县本级内部随机抽查项目2个。

#### **（一）应急供应网点定向双随机监督检查。（2024年4-8月）**

检查内容：应急供应网点建设情况，应急网点是否正常经营。责任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

#### **（二）粮油经营加工企业安全生产双随机监督检查。（2024年6-10月）**

检查内容：粮油经营加工企业粮食储存安全、消防设施等安全检查。

责任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成立由局长刘通同志任组长，副局长王秉发同志、杨朔同志任副组长，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工作人员、局综合办公室主任为成员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组织、协调和调度工作。进一步深化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工作流程，实化工作措施，全力以赴抓好落实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局综合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马玥兼任。

**(二) 抓好统筹协调。**各项目责任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，理清各负责项目的检查内容、法律依据，强化监管工作融合，完善条线监管，加强指导、协调与调度，综合办公室配合各项目责任单位做好本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推进。

**(三) 严格落实责任。**各办公室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，要坚持“尽职照单免责，失职照单问责”原则，执法检查人员凡严格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制度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检查对象未被抽到或抽到时未查出问题，只要执法检查人员不存在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等情形的，免于追究相关责任。